

**重庆市江津区财政局
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委员会
关于印发《重庆市江津区涉农项目建设
财政补助标准》的通知**

津财农〔2016〕29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级有关单位：

为了规范涉农项目申报和管理，根据《重庆市农业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农业委员会农业项目资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渝农办发〔2015〕69号）、《重庆市江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江津区涉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江津府办发〔2016〕33号）文件要求，结合当前人工费用上涨，材料价格波动等实际，我们对涉农项目建设财政资金补助标准作了相应调整。经研究，现将调整后《重庆市江津区涉农项目建设财政补助标准》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我区原津财农〔2013〕10号制定的补助标准同时废止。上级有专门规定的按上级规定执行。



重庆市江津区财政局行政规范性文件

- 附件：1. 《重庆市江津区涉农项目建设财政补助标准》
2. 建设内容指标解释

重庆市江津区财政局

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委员会

2016年5月9日

附件 1:
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建设项目财政补助标准

序号	建设内容	建设标准	单位	补助标准（元）	备注
一	结石路（机耕道）建设项目				
1	新修泥结石路（机耕道）建设项目	路基宽 4.5 m、路面宽 3.5 m 以上，两侧路肩宽度 0.5 m。路基干砌片石厚 23cm、碎石厚 7 cm、路面铺粘土压实，设置边沟、涵洞，路面平整。	km	150000	
二	生产（生活）便道硬化建设项目				
1	新建宽 1m、厚 8 cm 便道硬化	用 C20 混凝土浇筑，每隔 5m 左右或弯拐处设置一条收缩缝。	km	26000	
2	新建宽 1.2 m、厚 8 cm 便道硬化	用 C20 混凝土浇筑，每隔 5m 左右或弯拐处设置一条收缩缝。	km	32000	
3	新建宽 1.5 m、厚 10cm 便道硬化	用 C20 混凝土浇筑、路基碎石垫层厚 5cm，每隔 5m 左右或弯拐处设置一条收缩缝。	km	50000	
4	新建宽 1.8 m、厚 10cm 便道硬化	用 C20 混凝土浇筑、路基碎石垫层厚 6cm、排水通畅，每隔 5m 左右或弯拐处设置一条收缩缝。	km	70000	
5	新建宽 2 m、厚 12cm 便道硬化	用 C20 混凝土浇筑、路基碎石或块石垫层厚 8 cm、排水通畅，每隔 5m 左右或弯拐处设置一条收缩缝。	km	90000	
三	蓄水池				
1	蓄水池容积 20m ³	蓄水池深为 1.5—2m，包括土石方挖运、回填，条石及砖安砌，水泥砂浆勾缝、抹面，安全护栏、池底现浇厚 10cm 以上的 C20 钢（网）筋混凝土，安装排水管道闸阀等。	座	6000	发酵池、沼液储存池、沼气池按蓄水
2	蓄水池容积 50m ³	蓄水池深为 1.5—2m，包括土石方挖运、回填，条石安砌，水泥砂浆勾缝、抹	座	16000	

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建设项目财政补助标准

序号	建设内容	建设标准	单位	补助标准（元）	备注
3	蓄水池容积 100m ³	面，安全护栏、池底现浇厚 10cm 以上的 C20 钢（网）筋混凝土，安装排水管道闸阀等。	座	22000	池标准补助
4	蓄水池容积 200m ³	采用下埋式，池底采用 C20 钢（网）筋浇筑，厚度 15cm，池壁采用 M10 水泥砂浆浆砌条石，池顶往下 1 米高为双轮条石 0.25 米宽，池底宽度 0.5 米，池壁开槽勾缝或抹面处理。蓄水池口到池底设置下池阶梯，蓄水池底安装 PE110mm 管道与外界连通，并安置 1 个闸阀，蓄水池四周安全护栏并设有安全标识。	座	32000	
四	排灌沟渠建设项目				
1	沟渠净宽 0.5m、深 0.6 m	排灌沟渠边墙顶宽为两侧墙为浆砌条石，沟底现浇厚 6cm 的 C20 混凝土，侧墙顶部采用 C20 钢筋混凝土找平。	m	120	
2	沟渠净宽 0.8m、深 1.0 m	排灌沟渠边墙顶宽为两侧墙为浆砌条石，沟底现浇厚 6cm 的 C20 混凝土，侧墙顶部采用 C21 钢筋混凝土找平。	m	190	
3	沟渠净宽 1m、深 1.0 m	排灌沟渠边墙为双轮条石浆砌，顶宽大于 0.5 米，旱地沟底现浇厚 6cm 的 C20 混凝土，水田沟底浆砌条石底板，侧墙顶部采用 C20 钢筋混凝土找平。	m	210	
4	沟渠净宽 1.2 m、深 1.0 m	排灌沟渠边墙为双轮条石浆砌，顶宽大于 0.5 米，旱地沟底现浇厚 6cm 的 C20 混凝土，水田沟底浆砌条石底板，侧墙顶部采用 C20 钢筋混凝土找平。	m	220	
5	沟渠净宽 1.5 m、深 1.0 m	排灌沟渠边墙为双轮条石浆砌，顶宽大于 0.5 米，旱地沟底现浇厚 6cm 的 C20 混凝土，水田沟底浆砌条石底板，侧墙顶部采用 C20 钢筋混凝土找平。	m	250	
五	标准化渔场	养殖面积 10 亩以上			
1	均质土堤	按土坝构筑土方量计算并验收补助。清除场地草皮、挖土、铺料、碾压、修坡、养护等。要求坝体均质密实，结构稳定，坝体平直，安全稳定，边坡修整后达到 1：1 以上，不垮不漏。机械施工时逐层碾压紧实，每层铺料厚度	m ³	30	

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建设项目财政补助标准

序号	建设内容	建设标准	单位	补助标准（元）	备注
		20-30cm，土块限制直径≤10cm。坝体内外坡严禁种植树木。			
2	现浇混凝土护坡	修整坡面、铺设钢丝网、支模、C20 混凝土浇筑、表面抹平、养护等内容，要求混凝土厚度 10cm。且坡面平直、无裂缝。土坝平面临水岸设置安全措施。	m ²	50	灌溉池 参照此标 准执行
3	砼预制块护坡	修整坡面、铺复合土工膜和砂、铺砼预制块、勾缝，要求预制块厚度 8-10cm，砌体间咬扣紧密，错缝无通缝，表面平整。	m ²	150	
4	防渗土工膜护坡	按成品方补助，厚度为 130-300 克/ m ² ，要求坡面平整，现场热合不漏水，下口埋入池底 30 厘米以上。	m ²	6	
六	农产品生产加工用房	墙体厚为 24 厘米，地面平场后将泥土夯实碾压，再用 C30 混凝土硬化，混凝土厚度为 20cm。基础、地坪、内外墙、门窗、屋面、脚手架及室内照明工程。构造为砖混、预制（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内外砖墙、木门窗、三合土地面、外墙为清水墙、内墙为石灰砂浆抹面。	m ²	240	
七	彩钢棚（包含钢管柱、屋架、彩钢瓦的制作、安装）	立柱材质厚度不低于 2mm，直径不低于 70mm，棚柱间距不大于 4m，棚高不低于 4.5m，顶棚厚度为 70 丝，地面硬化。	m ²	60	
八	农产品转运场	地面平场后用泥土夯实碾压；再加片石或碎石嵌底，厚度为 25cm；再用 C30 混凝土硬化，厚度为 20cm。	m ²	50	
九	冻库				
1	新建保鲜冷藏室（250m ³ 以下）	用聚氨酯双面彩钢活动板材、冷藏室配有制冷设备及动力用电制动系统、室内外硬化、室内隔热保温层、屋顶隔热降温处理等。	m ³	400	
2	新建保鲜冷藏室（250-500m ³ ）		m ³	380	

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建设项目财政补助标准

序号	建设内容	建设标准	单位	补助标准（元）	备注
3	新建保鲜冷藏室（500-1000m ³ ）	用聚氨酯双面彩钢活动板材、冷藏室配有制冷设备及动力用电制动系统、室内外硬化、室内隔热保温层、屋顶隔热降温处理等。	m ³	360	
十	大棚				
1	GRC 水泥骨架大棚	每片骨架承受压力≥50 公斤，抗风 7-8 级，耐热≤80℃，抗冻≤-40℃，使用寿命 15-20 年。	亩	8000	
2	单栋钢管大棚	热浸镀锌管材，8 m 大棚外径在 26mm 以上，管壁厚在 1.8mm 以上；6 m 棚外径在 22mm 以上，管壁厚在 1.2mm 以上。8 m 大棚钢管拱间距在 0.65-1m 之间，在 1.3m 处时要配置撑柱，顶高在 3.3m 以上。6 m 钢管大棚为单栋结构，拱间距为 0.65m，宽度为 6m，顶高为 2.5m，标准长 30 m。采用液压或葫芦卷膜器，薄膜用蔬菜专用无滴膜、厚度≥8 个丝。每个棚两端（4 个角）用斜拉杆、每隔 6-7 根棚杆底座用 C20 混凝土浇筑（25×30×50cm 规格）墩加固，棚间控制 50×50cm 的排水沟，	亩	13000	
3	连栋膜温室大棚	棚杆（含卷膜杆、吊环门、支撑架、棚柱、排水槽等热浸镀锌管材，单个棚顶角≤120°，采用液压（或葫芦）卷膜器并上位安装，棚杆及支撑架材质厚度≥1.8mm、直径≥2cm；棚柱材质厚度≥2mm、直径≥5cm，排水槽两端安排水接地管，直径≥10cm，薄膜厚度≥12 个丝。建设单位需提交建设施工设计图。	亩	150000	
4	生产性玻璃温室大棚	包括主体骨架、温室门、外遮阳系统、内遮阳系统、天窗侧翻系统、湿帘风机强制降温系统、照明系统、电动控制、配电系统等。建设单位需提交建设施工设计图。	亩	200000	
十一	设施设备				

重庆市江津区农业建设项目财政补助标准

序号	建设内容	建设标准	单位	补助标准（元）	备注
1	农机设备	大、中、小型农用机械等。有厂家规格型号		国家购置补贴 加补贴占整机 购置的 50%	
2	农产品加工设备	农产品加工设备：包括烘干机、压榨机、筛选机、剥壳机等		企业按市场价格的 50% 补贴， 种养殖大户、家庭农场、合作社等按市场价格的 70% 补贴	设施设备必须标有厂家规格型号，产品合格证。发票必须开具同类产品市场价格购置的全额发票。
3	渔业设施设备	包括增氧机、投饵机、发电机和起重机、围栏栏杆、防鸟天网和视频监控系统、增氧自动控制、水质在线监测、停电报警等物联网应用系统等。			
4	畜牧设施设备	种母猪限位栏、种公猪栏、母猪产床、仔猪保育栏、商品肥猪育肥栏、水帘或湿帘降温系统、监控系统等			
5	电子商务设施设备	农产品市场营销，建设完善营销网络，互联网、物联网等设施设备			
6	其他设施设备	管网、杀虫灯、黄板等			



附件 2:

建设内容及指标解释

一、农村道路

(一) 新修泥结石路

路基宽 4.5 m、路面宽 3.5 m 以上，两侧路肩宽度 0.5 m。路基石厚 23cm、碎石厚 7 cm、路面铺粘土压实，设置边沟、涵洞。要求排水通畅，路面平整。

(二) 生产（生活）便道硬化

1.新建宽 1m、1.2 m、厚 8 cm 便道，用 C20 混凝土浇筑，浇筑时每隔 5m 左右或弯拐处设置一道伸缩缝。

2.新建宽 1.5 m、厚 10cm 便道，用 C20 混凝土浇筑、路基碎石垫层厚 5cm，浇筑时每隔 5m 左右或弯拐处设置一道伸缩缝。

3.新建宽 1.8 m、厚 10cm 便道，用 C20 混凝土浇筑、路基碎石垫层厚 6cm，浇筑时每隔 5m 左右或弯拐处设置一道伸缩缝。

4.新建宽 2 m、厚 12cm 便道，用 C20 混凝土浇筑、路基碎石或块石垫层厚 8 cm，浇筑时每隔 5m 左右或弯拐处设置一道伸缩缝，道路两侧排水通畅。

二、水利设施

(一) 蓄水池

蓄水池容积分 20m³、50m³、100m³、200m³；100m³ 以下设计



池深为 1.5—2m，包括基础土石方挖运、回填，条石及砖安砌，水泥砂浆勾缝、抹面、蓄水池四周建安全护栏并设有安全标识，池底现浇厚 10 cm 以上的 C20 钢（网）筋混凝土，安装排水管道，闸阀等；容积 20m³ 的蓄水池可采用条石或砖浆砌；容积 50m—100m³ 的蓄水池采用条石浆砌；容积 200m³ 全部采用下埋式，池底采用 C20 砼浇筑，厚度 15cm，池壁采用 M10 水泥砂浆浆砌条石，池顶往下 1 米高为单轮条石 0.25 米宽，其余以下为 0.5 米宽，池壁开槽勾缝，池底水泥防水砂浆刷 1-2 次以防渗漏。蓄水池口到池底设置梯步，蓄水池底安装 PE110mm 管道与外界连通，并安置 1 个闸阀，蓄水池四周建安全护栏并设有安全标识。（发酵池、沼液储存池、沼气池按蓄水池标准补助）。

（二）排灌沟渠

排灌沟渠宽×深规格为 0.5m*0.6 m、0.8m*1.0 m、1m*1.0 m、1.2m*1.0 m、1.5 m*1.0 m。

排灌沟渠开挖时为方便施工，两边加宽工作面 10cm，开挖边坡比取 1:0.5。对沟底进行凿平夯实，采用人工打压夯实，其含水量不得大于 20%，沟底放坡坡比为 1.8%。

排灌沟渠基础必须为密实的粘土层，深 1 米以上（含 1 米）类型沟渠，其沟底采用 0.8m 宽、0.25 厚条石横踩，M10 砂浆砌筑，中空部分回填夯实凿平，再铺设 8cm 厚 C20 砼基础；沟壁采用 M10 砂浆砌筑条石，净空 1.0m 高沟渠，底轮 0.5m 宽，以



上各轮为 0.25m 宽，净空 1.25m 高沟渠，底 2 轮 0.5m 宽，以上各轮为 0.25m 宽；深 0.6 米类型沟渠，沟底夯实平整后，先铺设 8cm 厚 C20 砼基础，养护 5—7 天采用 M10 沙浆砌筑沟墙，高 0.6m，宽 0.25m。

（三）标准化渔场

1.均质土堤。清除场地草皮、挖土、铺料、碾压、修坡、养护等。要求坝体均质密实，结构稳定，坝体平直，安全稳定，边坡修整后达到 1: 1 以上，不垮不漏。机械施工时逐层碾压紧实，每层铺料厚度 20-30cm，土块限制直径 \leq 10cm。坝体内外坡严禁种植树木。

2.现浇混凝土护坡。包括修整坡面、铺钢丝网、支模、C20 混凝土浇筑、表面抹平、养护等内容，要求混凝土厚度 10cm。且坡面平直、无裂缝。土坝平面临水岸设置安全措施。

3.砼预制块护坡。包括修整坡面、铺复合土工膜和砂、铺砼预制块、勾缝，要求预制块厚度 8-10cm，砌体间咬扣紧密，错缝无通缝，表面平整。

4.防渗土工膜护坡。按成品方补助，厚度为 130-300 克/ m^2 ，要求坡面平整，现场热合不漏水，下口埋入池底 30 厘米以上。

三、房屋设施

（一）新建生产用房

墙体厚为 24 厘米，地面平场后将泥土夯实碾压，再用 C30



混凝土硬化，混凝土厚度为 20cm。基础、地坪、内外墙、门窗、屋面及室内照明工程。构造为砖混、预制（现浇）钢筋混凝土楼板、内外砖墙、木门窗、三合土地面、外墙为清水墙、内墙为石灰沙浆抹面。

（二）彩钢棚

地面场地平整的土石方挖运、填方及碾压和地面硬化、棚体建设。建设标准为立柱材质厚度不低于 2mm，直径不低于 70mm，棚柱间距不大于 4m，棚高不低于 4.5m，顶棚厚度为 70 丝，地面平场后将泥土夯实碾压，再用 C20 混凝土硬化，其中选菜场厚度 8cm、过车道（加片石嵌底厚度为 25cm）混凝土厚度为 20cm。

（三）冷藏库

地面场地平整的土石方挖运、填方及碾压和地面硬化、室体、设备（设施）建设工程。建设规格为每个冷藏室容积为 100m³ 以上。建设标准为聚氨酯双面彩钢活动板材或砖砌成、冷藏室制冷设备及动力用电制动系统和室内线路、室内外硬化、室内隔热保温层、屋顶隔热降温处理等。

（四）农产品转运场

地面平场后用泥土夯实碾压；再加片石嵌底，厚度为 25cm；再用 C30 混凝土硬化，厚度为 20cm。

四、大棚设施

（一）GRC 水泥骨架大棚



建设内容及规格：骨架、飞撑、柱子、螺栓、螺帽等。棚杆间距 ≤ 1 米，棚宽6.2米，棚两端安装飞撑、柱子各一根。骨架承受压力 ≥ 50 公斤，抗风7—8级，耐热 $\leq 80^{\circ}\text{C}$ ，抗冻 $\leq -40^{\circ}\text{C}$ ，使用寿命15—20年。

（二）单栋钢管大棚

采用热浸镀锌管材，8m宽大棚外径在25mm以上，管壁厚在1.5mm以上；6m宽大棚外径在22mm以上，管壁厚在1.2mm以上。8m宽大棚钢管拱间距在 $\leq 1\text{m}$ ，在离棚门1.3m处时要配置斜支撑柱，顶高在2.8m以上。6m宽钢管大棚拱间距为0.65m，宽度为6m，顶高为2.5m。卷膜器采用手动的液压或葫芦卷膜器，薄膜用蔬菜专用无滴膜、厚度 ≥ 8 个丝。每个棚两端（4个角）用斜拉杆、每隔6—7根棚杆底座用C₂₀混凝土浇筑（25×30×50cm规格）墩加固，棚间挖制50×50cm的排水沟。

（三）连栋膜温室大棚

主体骨架（立柱：双面热镀锌矩型钢管，70×50mm；横梁： $\phi 32 \times 1.8$ ；水槽：冷弯热镀锌钢板，厚度1.8mm）；覆盖材料（15mm厚PEP薄膜及卡簧卡槽等附件）；温室门（镀锌管推拉门（2m*2.1m））；外遮阳系统（专用减速电机，齿轮齿条传动）；内遮阳系统（专用减速电机，齿轮齿条传动）；自然通风系统（顶部电动卷膜开窗系统，侧面电动卷膜开窗系统）；环流风机（优质环流风机，0.55kw）；湿帘风机系统，湿帘墙，大风量轴流风



机，直径 1250mm，湿帘循环水系统，湿帘后电动卷膜开窗）；补光系统（LED 植物补光灯 90w）；微喷系统（微喷头及首部、管道等）；施肥系统（注肥泵 A30）；苗床系统（移动式苗床）；照明系统（双管荧光灯）；电控系统（含电控柜及有关附件等）。申报项目时建设单位需提交建设施工设计图。

（四）生产性玻璃温室大棚

主体骨架（立柱：双面热镀锌矩型钢管，100×50mm；复合式焊接横梁，50×50 mm；水槽，冷弯热镀锌钢板，厚度 2.5mm；防滴漏系统）；覆盖材料（顶部 5mm 厚钢化玻璃，铝合金型材、密封胶条及配件，中部 5mm 厚浮法玻璃，铝合金型材、密封胶条及配件）；温室门（铝合金推拉门（1.5m*2.1m））；外遮阳系统（专用减速电机，齿轮齿条传动）；内遮阳系统（专用减速电机，齿轮齿条传动）；自然通风系统（顶开窗齿轮齿条电动驱动系统，侧面齿轮齿条电动驱动系统）；环流风机（0.55kw）；湿帘风机系统（湿帘墙，大风量轴流风机，直径 1250mm，湿帘循环水系统，湿帘后电动齿轮齿条开窗）；补光系统（LED 植物补光灯 90w）；雾喷系统（雾化喷头及首部、管道等）；施肥系统（注肥泵 A30）；顶部喷淋系统（温室顶部喷淋）；苗床系统（移动式苗床）；照明系统（双管荧光灯）；电控系统（含电控柜及有关附件等）。申报项目时建设单位需提交建设施工设计图。

五、设施设备



包括产品整选、包装、冷链、物流、初（精）加工；电子等设备购置等。设备购买时要有正规厂家的合格证、生产日期、规格、型号等。发票必须开具同类产品市场价格购买时的全额发票。

（一）农机设备分大、中、小型农用机械等。

（二）农产品加工设备包括烘干机、压榨机、筛选机、剥壳机等，

（三）渔业设施设备包括增氧机、投饵机、发电机、围栏栏杆、防鸟天网和视频监控系统、增氧自动控制、水质在线监测、停电报警等物联网应用系统等。

（四）畜牧设施设备包括种母猪限喂栏、种公猪栏、母猪产床、仔猪保育栏、商品肥猪育肥栏、水帘或湿帘降温系统、监控系统等。

（五）农村信息化设施设备包括农产品市场营销，建设完善营销网络，互联网、物联网等设施设备等。

（六）其他设施设备包括管网、杀虫灯、黄板等。

六、社会化服务

包括农机作业、病虫害统防统治、生产管理、工厂化育苗（秧）等。建设标准参照相关的建设标准执行。

七、附则

（一）货物类购置项目，买方必须与卖方签订购销合同。

（二）农业工程类项目建设中，同一项目中 10 万元以上的



单个建设内容及标准，申报业主须由有设计资质的单位设计并提交设计方案（含设计施工图）。

（三）本文件未涵盖的建设内容，设施设备购置，按实际方量、实际造价核定投资标准，按相关补贴政策确定补贴金额。

（四）适用范围。特色效益、扶贫开发、新农村建设、农村“一事一议”等，其他部门涉及相应项目可参照执行。

（五）本通知中涉及的技术规范和建设标准由区农委负责解释。